

关于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利安达专字[2025]第 0224 号



委托单位：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关于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利安达专字[2025]第 0224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华生态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利安达审字[2025]第 0599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所述，德华生态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人民币 -14,155,590.71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存在可能导致对德华生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1、非标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

德华生态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人民币 -14,155,590.71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公司的会计处理和披露情况

德华生态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财务报表仍然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理由及改善措施。

3、有关会计和信息披露法规对于该等事项的处理方法

德华生态公司对于上述事项的披露符合有关会计和信息披露法规对于上述

事项的处理方法。

4、根据审计准则发布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德华生态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人民币-14,155,590.71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表明德华生态公司在财务方面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的规定，我们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但该事项不会导致我们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中进行说明，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进行关注。

三、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德华生态公司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中涉及事项不属于明显违法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

上述专项说明仅供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与 2024 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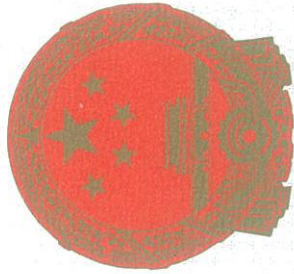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04 月 24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54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11日

证书序号：000010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十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05090096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锦辉

出资额 243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4 日



姓 名 陈庆敏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79-09-11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4123231979091124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庆敏 110001700201

证书编号: 1100017002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2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申顺
Full name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10-21
Date of birth 1980-10-21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303198010214018
Identity card No. 32030319801021401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编号: 320000140040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 05 31
Date of Issuance: 2006 05 31

申顺(320000140040)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申顺 320000140040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所专用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所专用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08月18日
/y /m /d